

证券代码：600227

证券简称：赤 天 化

公告编号：2025-021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贵州省贵阳市阳关大道 28 号赤天化大厦 22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6 名，董事丁林辉先生和于宗振先生因公务出差未能出席会议，分别委托董事高敏红女士和姚志红先生代为表决，独立董事徐广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王朴先生代为表决，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丁林洪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关注公司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截至本意见出具日未发现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截至本意见出具日未发现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关注公司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经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账面未分配利润为-199,002.12 万元，母公司报表账面未分配利润为-209,497.67 万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09,497.67 万元。

鉴于母公司报表层面未分配利润为负，不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建议公司 2024 年度不分配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也不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认为：2025 年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关注公司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证券、基金等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拟于 2025 年度通过信用、担保或抵质押的方式向银行、证券、基金、融资租赁等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37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建设贷款、银行票据、信用证、供应链融资、跨境融资、融资租赁额度等，授信期限以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批复或签订的合同为准。意向申请授信银行/机构及授信额度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银行/机构）：

序号	意向授信银行/机构	授信额度 (万元)	备注
1	中信银行	20,000	公司、桐梓化工、安佳矿业、大秦医院、赤天化贸易流动周转类授信、固定资产类授信
2	建设银行	60,000	桐梓化工流动周转类授信（含流贷、供应链融资、信用证、国际商业转贷款、跨境风参等）、固定资产类授信
3		10,000	安佳矿业流动周转类授信、固定资产类授信；大秦医院及赤天化贸易流动周转类授信
4	贵阳银行	60,000	桐梓化工及安佳矿业流动周转类授信（含流贷、供应

			链融资、信用证等)、固定资产类授信;大秦医院、赤天化贸易流动周转类授信
5	贵州银行	45,000	桐梓化工及安佳矿业流动周转类授信、固定资产类授信;大秦医院、赤天化贸易流动周转类授信
6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5,000	大秦医院固定资产类授信,授信总额度 6.5 亿元(初始授信总额度为 9.5 亿元,2024 年 1 月,大秦医院与农发行签订了《借款合同补充协议》,调减 3 亿元未提款额度,调减后授信总额度为 6.5 亿元),截至 2025 年 3 月已投放贷款 55,295 万元,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投放(预计继续提用农发行固定资产贷款 5000 万元)
		10,000	大秦医院、赤天化贸易流动周转类授信
7	重庆银行	15,000	公司及子孙公司流动周转类授信
8	浦发银行	5,000	桐梓化工流动周转类授信
9	邮储银行	40,000	桐梓化工及安佳矿业流动周转类授信、固定资产类授信
10	平安银行、光大银行、广发银行、渤海银行、华夏银行、贵阳农商行、农业银行等相关银行、基金、融资租赁等机构	5,000	大秦医院流动周转类授信
11		40,000	桐梓化工、安佳矿业流动周转类授信、融资租赁、相关项目固定资产类授信
12		5,000	赤天化贸易流动周转类授信
13	其他银行或机构(贵州建工集团观山湖建设有限公司等)	50,000	公司及子孙公司流贷、融资租赁、基金、委托贷款等
合计		370,000	
备注:本表已列示以及暂未列示但后期进入的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可据实际审批情况共同使用授信额度。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贵州赤天化桐梓化工有限公司(简称:桐梓化工)、贵州安佳矿业有限公司(简称:安佳矿业)、贵州大秦肿瘤医院有限公司(简称:大秦医院)、贵州赤天化农资贸易有限公司(简称:赤天化贸易)。			

本次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的融资金额，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及其他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总体授信额度之内，公司、子公司及孙公

司之间可据实共享、调剂使用授信额度。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内（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融资等）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子公司资金相互周转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于 2025 年度相互临时周转资金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的资金（包括目前的资金周转余额），相互周转的资金不收取资金占用费，上述资金周转额度可循环使用，即提供资金后从总额度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在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

本次申请的周转资金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周转金额，最终要以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周转的金额为准，具体周转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范其勇）》《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王朴）》《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徐广）》。

（十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名独立董事范其勇、王朴、徐广回避表决，其他 6 名非独立董事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十四）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层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公司 2025 年财务审计工作的需要及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公司拟决定继续聘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2025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12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50 万元。审计费用较上年未发生变化。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认为：通过对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调研、审查和分析论证，认为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独立财务顾问专项核查报告、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报告。

（十七）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八）审议通过《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置入煤矿资产 2024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置入煤矿资产 2024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

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关于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针对本议案相关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3 名关联董事丁林洪、高敏红、丁林辉回避表决，其他 6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二十四）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截至本意见出具日未发现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网址 <https://www.sse.com.cn/>）上刊登的《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2）。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